

文件

6 江西日报

关于江西省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025年1月17日在江西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王前虎

各位代表：

受省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书面报告全省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省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4年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4年，在省委和省政府正确领导下，全省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特别是积极抢抓政策机遇，全面落实存量政策和一揽子增量政策，全力以赴拼经济、稳增长、促发展，全省经济运行持续向好。GDP全年增长5.1%、实现全年目标任务，增速分别较一季度、上半年、前三季度提高1.1、0.6、0.4个百分点。工业保持较快增长、新动能持续增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5%，高技术制造业、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分别增长12.5%、13.1%，预计全社会研发投入占GDP比重达1.95%左右，数字经济增加值规模有望突破1.3万亿元。投资逐月加速、结构优化，固定资产投资增长4.8%，制造业投资、基础设施投资分别增长8.8%、11.1%。10件民生实事全部兑现，就业总体平稳、城镇调查失业率5.3%左右，生态环境保护优良，重点领域风险总体可控。

（一）在扩大内需上下功夫，经济回升向好态势得到巩固。扎实推进项目带动战略“十百千万”工程，积极抢抓“两重”“两新”等政策机遇，组建省市县三级重大项目推进工作专班，3670个省大中型项目完成投资10738.2亿元、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达105%。瑞金机场建成投飞，南昌西二绕城高速、赣抚尾闾支船闸工程等一批重大项目建成投运，昌江航道提升工程、南昌瑶湖科岛岛一期、九江石化年产150万吨芳烃及炼油配套改造、国轩年产30GWh锂电池生产基地等项目开工建设，鄱阳湖水利枢纽、赣粤浙赣运河等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推进。多措并举激发消费潜能，打好商贸消费提质扩容三年行动“收官战”，扎实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家电以旧换新160万台（套），带动汽车、家电、家居等产品销售额超350亿元，惠及消费者超150万人，持续打造赣菜品牌，“江西小炒”火爆出圈。推进文旅体深度融合，举办“江西风景独好”系列推广活动，深入实施“引客入赣”工程，成功争取南昌、景德镇实施过境免签政策，全省旅游人次和收入均实现两位数增长。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9%。

（二）在强化创新引领上下功夫，产业发展能级不断提升。大力推进科技兴赣六大行动，太行国家实验室江西创新中心获批建设，新增1家国家重点实验室、总数达6家，筹建先进金属材料省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优化重组至172家，启动建设省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全省综合科技创新水平指数达64.52%、增幅居全国第2位。强化落实“1269”行动计划系列政策措施，出台《江西省先进制造业促进条例》，新增铜基新材料、长三角（含江西）大飞机2个国家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总数达3个，新增3个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总数达13个，组建先进铜材料、先进光伏新能源、锂电新能源等3家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数量分别突破7000家、4000家。出台未来产业培育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实施锂电新能源、特色装备制造业、软件产业等专项支持政策，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出台数据制度“23条”，持续深耕20条主攻赛道，全面推动265个省数字经济集聚区建设。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推动“智改数转网联”全覆盖，超1.5万家企业启动数字化诊断、1.02万家企业实施改造。

（三）在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上下功夫，发展活力持续激发。制定我省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西篇章的决定。全面深化改革十大攻坚行动圆满收官，形成了“赣服通”、水资源管理、自然资源资产配置供应等一批标志性改革成果，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国企改革、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开发区管理制度改革等取得新成效。深入开展新一轮营商环境对标提升行动，推进25个重点事项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工程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率、联合验收率分别达89%、92%，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率提升至99%、低风险经营主体“无事不扰”率达99.16%，加大助企纾困工作力度，深入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大“36条”，建立完善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涉民企诉求快速处理、小微企业融资协调等工作机制，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累计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3800余场、帮助企业解决问题2.6万余个。开展“三级人大代表调研视察县域经济发展”主题活动，聚焦开发区改革创新工作，有力有效推动解决一批企业生产经营中存在的难题。出台高质量建设江西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打造内陆地区改革开放高地“30条”，累计复制推广302项自贸区试点经验，主动对接RCEP等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开展更好参与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行动，制定实施进一步加深新形势下招商引资工作的指导意见，

持续深化目标化、清单化精准招商，创新开展资本招商，成功举办粤港澳大湾区经贸活动周、第四届赣商大会等活动，全年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同比小幅增长。支持外贸拓市场、优结构，深入实施“千企百展”工程，举办跨境电商电子商务发展大会，大力推进口岸通道建设，恢复与韩国、马来西亚国际货运航线，新增挪威、孟加拉国际全货运航线，预计生产型企业进出口占全省外贸的比重提高到79%左右。

（四）在区域城乡协同共进上下功夫，发展空间更趋优化。加快构建“一主一副、两翼联动、多点支撑”的区域发展新格局，出台深入实施省会引领战略、提升南昌综合实力和发展能级若干措施，推进南昌与赣江新区、九江、抚州等深度融合发展，推动赣州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编制实施赣江中游（吉安）生态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总体规划。主动对接和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组织召开首届对接和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座谈会，推动与长三角区域合作办和16个专题合作组深入对接，出台支持赣州与深圳、吉安与东莞深化合作若干措施，成功争取赣州、吉安、抚州、萍乡纳入国家湘赣中南部区域与粤港澳大湾区深化合作政策文件支持范围。组织召开2024湘赣边区域合作示范区建设推进大会，签署10项重点合作事项。出台深化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若干措施，景德镇申遗等各项工作扎实推进。省市县三级国土空间规划基本完成。出台扎实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方案，深入实施以城市体检引领城市更新行动，南昌市成功入选中央财政首批支持城市更新名单，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1343个、项目数量创历年新高，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68.13%、提升5个百分点。因地制宜启动“四融一共”和美乡村建设，宜居村庄整治建设覆盖率提升至96%，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治理体系实现自然村全覆盖，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监测帮扶系统在全国率先实现农村人口全覆盖。

（五）在优化生态上下功夫，全面绿色转型不断推进。出台全面推进美丽江西建设的实施意见，启动打造国家生态文明建设高地三年行动，编制“美丽细胞”建设指南，纵深推进美丽中国“江西样板”建设。重点打好蓝天、碧水、净土提升攻坚战，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的3184件信访件已办结2670件、阶段性办结514件，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披露的84个问题已整改完成80个，生态环境质量持续保持优良，全省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优良比例97.7%、空气优良天数比率95.5%，PM_{2.5}平均浓度27微克/立方米。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启动建设省碳排放监测分析服务平台，统筹推进能耗双控和节能降碳改造，完成一万吨以上重点单位能效诊断和年度节能监察任务。不断拓宽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持续推进生态产品总值（GEP）核算，大力促进生态资源市场化运营，完善全省统一的生态产品信息数据共享平台，省市县三级互联互通、共享共用的生态资源运营机制加快形成。

（六）在办好民生实事上下功夫，人民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占GDP比重保持在30%左右，年初确定的10件民生实事全部兑现。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政策，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高标准建设“5+2就业之家”，全省城镇新增就业46.5万人、完成年度计划的113.4%，进一步提升劳动者权益保障水平，全年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4.3%、6.2%。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全域推进优化县域义务教育资源配置、全年撤并小规模学校4303所，推动普通高中扩优提质、全年新增招生3.47万名，稳妥推进32所省属职业学校、技工院校资源优化整合。7家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全面开工建设，4家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全部投入使用，全域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改革，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加快建设。聚焦“一老一小”，扎实开展养老服务提质升级、银发经济创新发展、老年社会参与扩面三大行动，出台“托育补贴”等政策，全省建成698个“一老一小幸福院”，县级规范化托养机构覆盖率达92.7%。健全多层次保障体系，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水平稳居中部地区第1位，实施工伤、失业保险省级统收统支，推进“统模式”改革落地，全面放开基本医保参保户籍限制，全省基本医保参保人数覆盖率稳定在95%以上。同时，扎实做好保供稳价工作，全省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上涨0.5%，重要民生商品量足价稳。

（七）在化解重点领域风险上下功夫，发展大局安全稳定。出台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20条措施，持续抓好“白名单”扩容及项目问题修复，全省保交楼、保交房项目交付率均位居全国前列。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完善化解地方债务风险“1+9”实施方案，积极争取新增专项债限额，推进政府融资平台转型升级，基层“三保”总体平稳。分类有序处置中小金融机构、上市公司金融风险，持续保持全国唯一“零违约”省份。强化粮食安全保障，压紧压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有力克服洪涝等自然灾害影响，粮食总产量达439.2亿斤、实现“十二连丰”。夯实能源安全保障，加强煤电油气运调节，大唐新余电厂二

期建成投运，信丰电厂扩建、分宜电厂扩建开工建设，内蒙古腾格里沙漠基地送电江西工程、赣陕灵活互济联网工程加快推进，迎峰度夏度冬能源供应稳定安全。构建固本强基提升本质安全水平“1+7”政策体系，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战三年行动，持续推进化工园区、“九小”场所消防安全等专项整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8.89%、4.6%。开展影响社会稳定矛盾问题摸排查解专项行动，连续十八年被评为全国平安建设（综治工作）考评优秀省，社会大局平安和谐稳定。

面对错综复杂的内外部环境，取得以上成绩十分不易。这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的结果，是精准有力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地生效的结果，是省委和省政府团结带领全省上下奋力拼搏的结果，为全省2025年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与此同时，全省经济社会发展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全方位深层次加速演进。国内发展面临困难和挑战依然较多，总需求不足成为经济增长的最主要约束条件，房地产市场深度调整的外溢效应仍将持续，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重点领域风险隐患仍然较多。省际间竞争进一步加剧，新形势下招商引资压力较大。但发展的积极因素和有利条件也在持续积累。随着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确定的300多项重点改革任务加快落地，国家存量政策持续显效、增量政策持续发力，特别是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加强超常规逆周期调节，发展的活力和动力将进一步释放，我省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日益厚实，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步伐加快，新兴产业、数字经济持续壮大，创新能力持续提升，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不断增强，全省经济回升向好的基础将进一步巩固。做好今年工作，既要正视困难挑战，迎难而上、干字当头，也要坚定发展信心，抢抓机遇、积极作为，努力把各方面积极因素转化为发展实绩，持续推动经济回升向好，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西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二、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主要预期目标

2025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重要一年，也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做好经济工作意义重大。按照对标对表、稳中求进的原则，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与省委十五届四次、五次、六次、七次全会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相衔接，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如下：

1. 关于经济增长。预期GDP增长5%左右。其中，三次产业方面。预期一产增加值增长3.5%左右，二产增加值增长6.5%左右，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5%左右，三产增加值增长4.5%左右。三大需求方面。预期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左右，外资和外贸统一表述为“促稳提质”。

2. 关于发展质量。预期全社会研发投入占GDP比重突破2%。制造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保持在30%左右，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29%左右。预期常住人口城镇化率64.5%左右，户籍人口城镇化率47.1%左右。预期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1%，税收占比保持在合理水平。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加大，信贷总量保持合理增长，推动企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

3. 关于生态文明。预期森林覆盖率保持稳定，水、空气等主要生态环境指标保持优秀水平，节能减排完成国家下达任务。

4. 关于民生保障。预期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5%左右、6.5%左右，与GDP增速提升同步。预期城镇新增就业41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左右。

5. 关于物价水平。预期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上涨2%左右。

三、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

按照中央工作会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围绕完成计划草案提出的各项目标、重点抓好以下八方面工作：

（一）着力扩大有效的投资。深入实施项目带动战略“十百千万”工程，以政府投资有效带动社会投资，持续激发民间投资活力，积极拓展有效投资空间，不断夯实经济增长支撑。

1. 压茬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充分发挥各级项目推进工作专班作用，分权限、分层级及时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的突出问题，强化督导服务和要素保障。今年实施省大中型项目4605个，具体项目清单实行动态管理，年度计划完成投资1.2万亿元左右。基础设施方面，开工建设长赣高铁、新干至瑞昌（赣鄂界）高速、南丰（赣闽界）至南昌高速、井冈灌区等项目，加快推进昌九高铁、袁河航道提升工程、南昌向北国际机场三期扩建等项目，建成沪昆高速梨园至东乡段改扩建、樟吉高速改扩建、遂川至大余高速等项目，加快推进鄱阳湖水利枢纽工程建设，加大湘赣边袁州段高速、寻乌—赣州高速、温武吉铁路、赣粤浙赣运河等项目前期工作推进力度。产业升级方面，开工建设吉

安中玻超白光伏压延玻璃、赣州立德电子液晶显示触控模组等重大项目，加快建设九江石化年产150万吨芳烃及炼油配套改造、吉州区伊戈尔中压直流供电系统制造等重大项目，建成抚州新能源汽车产业园二期、德福科技5万吨电解铜及总部研发中心项目。公共服务方面，开工建设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国家中医药病防治基地、江西省精神病院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南昌大学高等教育提质升级等重大项目。生态环保方面，加快建设新钢集团铁前系统超低排放改造、萍乡市主城区排水系统提质增效系统化治理、樟州市草溪河综合治理等重大项目。

2. 加大项目谋划储备力度。抢抓国家大力支持“两重”“两新”等政策机遇，精准把握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中央预算内投资等的投向和申报要求，聚焦续建基础设施、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高标准农田建设、地下管网建设、城市更新等重点领域，提前挖掘、储备一批重大项目，积极争取国家更多资金支持。充实全省基础设施项目库和产业项目库，对条件成熟的项目抓紧开展前期工作。建立健全项目谋划工作机制，加强项目谋划储备的业务培训指导，对项目储备数量多、质量好、前期工作扎实的部门和地方予以一定的前期经费支持。

3. 持续激发民间投资活力。出台我省进一步促进民间投资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围绕交通、能源、水利等领域，继续定期向社会资本推介一批重点项目，聚焦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新机制。持续完善省民间投资重点项目库和向民间资本推介的重大工程清单，产业链供应链清单、特许经营项目清单，对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积极帮助争取中央各类资金支持，纳入全省重大项目用地报批协调联动机制，保障合理用地计划指标。

（二）着力激发释放消费潜能。对接落实国家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以更大力度和更精准的措施促进消费，进一步增强消费能力，改善消费条件，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以高质量服务供给激发消费潜力。

1. 做活做强商贸消费。加大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支持 and 落实力度，持续举办汽车、家电、家装厨卫、电动自行车、居家适老化改造等以旧换新活动，进一步细化完善政策措施，增加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等数码产品补贴品类，支持微波炉、净水器、洗碗机、电饭煲等纳入家电产品补贴范围，完善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标准。突出重点时段、重点群体、重点商品，省市县三级联动、线上线下协同推出系列商贸消费促进活动。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精心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大力推广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社区团购等新业态，积极构建智慧商圈、智慧街区、智慧门店等消费新场景，支持引进中高端商业综合体、高端零售品牌和品牌连锁店，持续增加优质消费供给。积极培育大型商贸流通龙头企业 and 优势电商企业，更好发挥平台经济在促进消费、活跃市场中的带动作用。积极拓展农村消费，支持电商、物流、商贸等主体下沉农村，广泛开展新能源汽车、家电、电子产品等下乡活动。

2. 加快促进服务消费。制定我省促进服务消费政策举措清单，开展系列服务促消费活动。出台餐饮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措施，鼓励国内外知名餐饮品牌在省内外发展首店。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巩固居家养老基础作用和社区养老依托作用，培育康养旅居等新业态，加强老年用品研发和推广，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建设银发经济产业园区。发展多元化普惠托育服务，建立生育补贴制度，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发展托育产业，提高基本生育和儿童医疗保障水平。持续丰富家政服务供给，培育壮大健康体检、咨询、管理等新型服务业态，提升养老服务、康复治疗等服务水平。

3. 推进文旅体融合发展。实施文旅消费升级行动，办好全省旅游发展大会，“三百”文旅消费季、“如画江西 风景独好”文旅推广季等活动，大力发展生态旅游、红色旅游、乡村旅游、康养旅游，持续打造精品线路，支持“音乐+旅游”“演出+旅游”等融合业态发展。持续加大“引客入赣”力度，唱响“江西风景独好”品牌，加密国际航线，推出若干条精品旅游线路，有针对性地开展入境游宣传推广活动，吸引省外、国外人员来赣旅游。支持有条件的景区、场馆在旺季和高峰时段开放，鼓励发放使用文旅消费券。实施“非遗点活”江西行动，扩大文化演出市场供给，增加演出场次。激发体育消费活力，办好2025年中国国际体育用品博览会、亚洲皮划艇锦标赛、第十三届环鄱阳湖国际自行车大赛等重大活动，大力发展户外运动。

（三）着力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入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加快推进全省新型工业化进程，不断为全省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能。

1. 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完善“链长+”“链主+”工作模式，促进产业链之间资源优化配置。加快陶瓷、烟花爆竹等传统产业升级，深入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千项技改、万企升级”行动，积极运用数字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争取创建国家新型技术改造城市试点。推动新能源、中医药、航空等新兴优势特色产业创新发展，完善“一产一策”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政策和治理体系。培育发展未来产业，支持南昌、赣州、吉安

等地创建未来显示、未来航空等先导试验区，促进低空经济健康发展。深入实施产业集群提能升级计划，力争先进铜功能材料、光伏、锂电、航空等优势集群争创国家级，支持打造一批特色县域集群。着力培育优质企业，启动开展2025年链主企业对标世界一流企业活动，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质工程，开展“小巨人”进阶计划、“小企大为”攻坚计划。加快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开展服务型制造创新发展行动，大力发展工业软件、研发设计、检验检测、金融服务、物流配送等生产性服务业。

2. 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加快推进数字产业化，持续优化赛道、项目、企业、集聚区、场景“五张清单”，实施数字经济集聚区培育提升行动，推动省数字经济集聚区创新发展试点，组建数字经济投资基金，引导各地产业基金参与上下联动做强数字经济企业。持续深化产业数字化，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全方位链条普及及应用，分行业打造一批“数字领航”“小灯塔”“数智工厂”，推动4000家左右企业提档升级、1万家企业实施改造，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先行区建设。充分激发数据要素价值，建立健全“1+N”数据制度体系，完善算力底数清单，高标准推进南昌、赣州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试点城市，开展“数据要素×”行动。

3. 强化科技创新引领。着力提升创新平台能级，积极创建稀土、有色金属、生物学等领域全国重点实验室，建好用好南昌实验室、先进金属材料省实验室，加快太行国家实验室江西创新中心建设。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开展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示范行动，建立省级重大专项面向全产业链的“链式创新”机制，深入推进省级重大专项“2030先锋工程”，推动“1+M+N”成果转移转化服务网络全省覆盖。优化高校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组织高校开展科技服务“选园入企”专项行动，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体系，支持科技领军企业突破一批“卡脖子”技术，推动高成长性科技型企业与资本市场有效对接，更大力度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创业投资，落实国有企业研发投入刚性约束机制。加快落实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研发投入后补助等政策。强化重点产业人才引进，持续做好“赣鄱英才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遴选等工作。

（四）着力全面深化改革。深入贯彻落实我省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江西篇章的决定，持续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全力破解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问题，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

1.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稳步推进财政金融领域改革，持续完善省以下转移支付体系，纵深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全面完成省级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和三年计划，持续深化绿色普惠金融改革，稳妥有序推进省联社改革。全面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完善省属国企产业布局，加大力度推进战略性重组和专业整合，推进市县国有企业向实体化、市场化、效益化转型，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更大范围推行管理人員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机制，推动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圆满收官。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有序推进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工作，适时启动集体交易试点，推动农村集体产权全面进场进入交易。深化开发区管理体制体制改革，加快推进开发区社会事务剥离、人事薪酬制度改革、“管委会+公司”市场化运营等改革事项。

2.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加快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减少对经营主体特别是在新业态新领域的准入限制，深化要素市场化改革，切实防止“内卷式”竞争。紧盯国家民营经济促进法进展，做好民营经济相关立法调研，扎实开展清理限制民营企业公平竞争障碍、充分激发民间投资活力、破解民营企业融资难、助推民营经济转型升级、促进民营企业健康成长的“五大行动”，加强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精准做好助企帮扶，进一步提升产业链重点问题办理工作机制，出台实施有效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重点任务清单、新一轮公路差异化收费政策，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着力纾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不断增强企业获得感。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规范推行“企业安静期”，更多采取包容审慎监管和柔性执法方式，推进跨部门综合监管和联合抽查，加大防范和化解拖欠企业账款督办力度。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推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更多政策实现“免申即享”“即申即享”，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3. 以高水平开放促进深层次改革。扎实推进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积极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全面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在承包工程、能源资源和农业等优势领域，支持培育更多企业“走出去”。积极对接和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更好承接产业转移，促进更多科技成果在我省转化落地。加强新形势下招商引资工作，探索推行“链长+省直部门+市县+开发区”产业链招商模式，积极开展场景招商、营商环境招商、数字招商、科技招商，强化省产业引导基金等各类基金“以投促引”“招投联动”“投解结合”作用，办好世界绿色发展投资贸易博览会、粤港澳大湾区经贸活动周等重大活动。（下转第7版）